

目 录

1、	新生入学须知·····	1
2、	新生报到指南·····	9
3、	安全温馨提示·····	11
4、	“双百工程”创新实验班和“卓越计划”试点班简介·····	12

新生入学须知

亲爱的新同学：

首先，祝贺你考入广东海洋大学，同时也感谢你和你的家长对广东海洋大学的信任，我们全体师生欢迎你的到来！

为了让你更顺利入学，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凭我校签发的《录取通知书》、本人高考准考证和身份证，于2017年9月13日来我校报到。请按规定时间报到，尽量不要提前来校。如有特殊原因需推迟报到，须致电学校招生办申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发传真），无故逾期两周不报到者，将被取消入学资格。（招生办电话：0759-2396115，传真：0759-2383182）。

二、自带党、团组织关系。党组织关系凭当地县（市）级以上党组织部门的介绍信方有效。团组织关系凭所在学校团组织的介绍信方有效。到校后以班为单位将党、团组织关系分别交至所在学院党委（党总支）和学院团委。

三、自带纸介质档案。新生凭《录取通知书》到所在县（区）招生办或毕业中学领取自己的纸介质档案，并保持纸介质档案密封状态，到校后一周内以班为单位统一交至所在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

如学生所在县（区）招生办或毕业中学规定纸介质档案必须邮寄，请邮寄如下地址：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海大路1号广东海洋大学学生处王老师收，邮编：524088，办公电话：0759-2383193。

四、广东省籍的新生入学时无需将户口迁入学校所在地，但必须持录取通知书到户籍所在地公安派出所办理登记手续，公安派出所办理新生登记手续时须在新生录取通知书上注明该生的公民身份证号码，并加盖户口专用章。

非广东省籍的新生凭学校录取通知书到户籍所在地公安派出所办理户口迁移手续，将户口迁入我校，毕业后按有关规定予以迁移。迁移证中的“迁往地址”栏填写：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海大路1号。户口迁移证与录取通知书中的姓名必须相符，不得涂改，若因写错而更改的，必须到原开出单位更正并加盖公章。报到时须将录取通知书复印件1份、户口迁移证原件、户口迁移证复印件1份、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在同一张A4纸上）2份交至“新生户口迁移办理处”办理户口迁移。凡持有户口迁移证的新生必须在2017年10月20日前提交入户材料集体办理，逾期不再给予补办。凡不将户口迁入的新生，报到后所涉及到的户口问题一律由学生本人自行负责，学校不承担相关责任。

五、按照《关于在大一新生入学时查验适龄公民〈广东省公民兵役证〉的通知》（粤征[2012]6号）的要求，从2012年起，省内各高等院校在大一新生入学后，要查验广

东省籍 18 至 24 周岁适龄男性公民的《广东省公民兵役证》。未持证者，请及时到户籍所在地的兵役机关进行兵役登记。

六、备好本人近期半身正面免冠一寸照片 5 张（彩色、黑白均可）。

七、学生在校期间所需的学习用具、床上用品等由本人自理。学生来校车旅费一律自理，来校时凭《录取通知书》可在当地火车站购买一张火车硬座半价票到湛江站。

八、根据规定，2017 年入学的新同学实施学分制收费，入学时暂按学年制学费标准预收，学年结束时根据学生实际所修专业和学分核算，离校时按实际所修专业年限和所修学分结算，多退少补。2017 年具体预交如下款项，请做好准备。

(一)高水平专业学年缴费标准表

专业名称	项目名称	单位	学费标准	预收住宿费	代收教材费	代收居民医保费	应缴费用合计
	水产养殖学、动物科学、动物医学、海洋渔业科学与技术	元/学年·生	5480	1700	500	150	7830
	航海技术、轮机工程、船舶与海洋工程、大气科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电子科学与技术、电子信息工程、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海洋技术、海洋科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交通运输、生物技术、食品科学与工程、食品质量与安全、通信工程、物联网工程、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信息与计算科学、自动化、能源与动力工程	元/学年·生	6850	1700	500	150	9200

(二)农林类专业学年缴费标准表

专业名称	项目名称	单位	学费标准	预收住宿费	代收教材费	代收居民医保费	应缴费用合计
	林学、农学、农业资源与环境、水生动物医学、园林、园艺、植物保护	元/学年·生	4980	1700	500	150	7330

(三)理工、外语、体育类专业学年缴费标准表

专业名称	项目名称	单位	学费标准	预收住宿费	代收教材费	代收居民医保费	应缴费用合计
工程管理、工业工程、工业设计、海洋资源与环境、环境科学、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日语、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休闲体育、生物科学、生物工程、英语、制药工程、应用化学、应用气象学		元/学年·生	6230	1700	500	150	8580

(四)文史、财经、管理类专业学年缴费标准表

专业名称	项目名称	单位	学费标准	预收住宿费	代收教材费	代收居民医保费	应缴费用合计
编辑出版学、财务管理、法学、工商管理、公共事业管理、国际经济与贸易、汉语国际教育、汉语言文学、会计学、经济学、旅游管理、秘书学、社会学、土地资源管理、新闻学、行政管理、政治学与行政学		元/学年·生	5510	1700	500	150	7860

(五)艺术、软件类专业学年缴费标准表

专业名称	项目名称	单位	学费标准	预收住宿费	代收教材费	代收居民医保费	应缴费用合计
音乐学、舞蹈编导、表演、播音与主持艺术、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产品设计、美术学		元/学年·生	10000	1700	500	150	12350
软件工程		元/学年·生	8000	1700	500	150	10350

(六)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将大学生和中职技校学生纳入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的通知》(粤人社发〔2011〕180号)的规定,学生在校期间参保个人应缴纳的居民医保费纳入学校代收费项目,与学费一并收取,2017年代收居民医保费为每生150元,最终以政府定价为准。

(七)新同学来校报到后,在入学教育期间以班为单位向保险公司自愿购买学生医疗补充保险,以保障居民医保保险理赔范围之外的伤残、意外等补充赔付的连续性,

减轻当事学生和家长的經濟压力。保费标准为 50 元/人·年。理赔方为学校招标中标的保险公司，最高赔付保额为 10 万元。

说明：

1.应缴费用合计=对应所学专业学年学费标准+预收住宿费+代收教材费+代收居民医保费。

2.住宿费统一收取，待入住宿舍后，按各宿舍收费标准多退少补。

3.教材费为预收款，购书后按实际结算，多退少补。

4.部分学生宿舍已安装空调，空调宿舍实际收费标准执行价格主管部门最终的核准标准。

5.建议学生自愿购买医疗补充保险。

九、缴交学杂费方式。

为了方便新生缴交学杂费，学校与中国建设银行湛江市分行合作，采取从银行储蓄卡统一划扣方式收取学费、住宿费及教材费等，有关注意事宜如下：

(一)新生在收到与录取通知书一同寄出的有关缴费资料后，请先检查资料是否齐全（资料内含有建行储蓄卡、中国建设银行安全用卡小常识），仔细阅读中国建设银行告知书后按提示操作，入学报到后将签名确认的中国建设银行告知书及身份证复印件交到所在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

(二)存（汇）款指引：新生应在 9 月 4 日前按《缴费标准表》公布的各项收费标准的合计数，将款额存（汇）入上述储蓄卡帐号（注：储蓄卡帐户余额必须比应缴合计数多 20 元以上，如应缴 5000 元，则储蓄卡的余额应在 5020 元以上。）

存（汇）款的具体流程：

1.本地（指湛江市五县四区）籍学生

在上述地区建行网点将应缴学杂费存入储蓄卡。

2.外地籍学生（指非湛江地区学生）

(1)在当地的建行网点办理汇款。

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和建行储蓄卡到当地建设银行网点，按以下内容填写“存款凭条”：

收款人户名：学生姓名

收款人账（卡）号：建行储蓄卡卡号

存入金额：多出需缴交的款项合计金额 20 元以上

(2)在当地的其他银行（即非建设银行）办理汇款：

携带本人身份证可到当地其他银行通过汇款方式将应缴学杂费汇入建行储蓄卡上，并按以下内容填写该银行的汇款凭证（请注意：不要在邮局汇款）：

收款人户名：学生姓名

收款人账（卡）号：建行储蓄卡卡号

汇款金额：多出需缴交的款项合计金额 20 元以上

汇入行名：建行湛江市分行解放东路支行

(三)学生报到时将不受理现场缴费业务，请学生务必将学杂费按规定时间存入学校寄给本人的建行卡，由学校统一进行银行批扣或报到后通过网上银行缴费系统自助缴费。

(四)使用建行储蓄卡划扣缴费的同学，学费单据打印后统一发放。

十、新生军训必须穿军训服，学校在新生接待现场设有销售点，每套 7 件（含上衣、裤、帽、鞋、腰带、帽徽、领徽），由新生自愿选购。

十一、请在旅途中提高警惕，注意安全。认真保管好各种证件、财物，防止失窃，以防意外，随身携带现金不宜过多。日后如需用款，可由家里汇入个人银行卡。湖光校区校园内、海滨校区和霞山校区附近都设有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的 ATM 自动取款机。

十二、我校采取下列措施，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一)国家助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和国家奖学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入学后可申请国家助学金；品学兼优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从二年级起可申请国家励志奖学金；特别优秀的学生，从二年级起可申请国家奖学金。

(二)优秀学生奖学金。学校优秀学生奖学金获奖面目前为 30%，奖学金分一、二、三等，奖金分别为每人每学年 1400 元、700 元、300 元。

(三)社会奖助学金。由社会企事业单位或个人捐资，在我校设立各类金额不等的奖学金、助学金。

(四)国家助学贷款。国家助学贷款包括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和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详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指南”）或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入学后，被学校认定为家庭经济一般困难等级以上的学生，可登录国家助学贷款系统申请）。

(五)勤工助学。学生可以申请参加勤工助学活动，通过利用课余时间参加学校组织的勤工助学活动，获取劳动报酬，解决部分生活费用。

(六)临时困难补助。对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学生，学校将根据实际情况予以资助。

广东海洋大学严格遵照国家有关规定，不让任何一名勤奋好学的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辍学。

附：《广东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请家庭经济困难且有需要的新生如实填写，并加盖有关部门公章，连同相关材料（原件和复印件）交给学校。

十三、学校设有 3 个报到地点，分别是湖光校区、海滨校区和霞山校区，不同专

业报到地点不同，详见《新生报到指南》。在新生报到日期内（9月13日7:00至22:00），学校在湛江火车站南站、火车站西站、湛江霞山汽车站（南站）和赤坎海田汽车总站均设有新生接待站。新生到湛江后若找不到接待站，可自行乘车到我校霞山校区（湛江市霞山区解放东路40号），霞山校区有校车送至湖光校区和海滨校区。

到湖光校区报到的新生，可自行在霞山校区门口或火车站南站的公交站点乘9路公交车到湖光校区正门的公交站点下车。自驾车从广州茂名方向（沈海高速G15）来校报到的新生，可从宣渡出口开往湛江市区，到市区后往霞山或湛江港方向到达霞山区，之后往湖光岩（世界地质公园）方向可到达湖光校区；也可以继续往海口方向行驶，在湛江港出口下高速，出收费站后直行约1公里后右转往湛江港、东海岛方向，沿疏港大道直行约15公里即可到湖光校区。

到海滨校区报到的新生，可自行乘2、20、22路公交车到422医院站（海滨校区旁）下车。自驾车从广州茂名方向（沈海高速G15）来学校报到的新生，从高速路宣渡出口往湛江市区方向再转海滨大道即可到达海滨校区。

到霞山校区报到的新生，可自行乘1、2、9、44路公交车到儿童公园站（霞山校区旁）下车。自驾车从广州茂名方向（沈海高速G15）来学校报到的新生，从高速路宣渡出口往湛江市区方向再转解放东路即可到达霞山校区。

十四、新生收到录取通知书后，需要进行以下网上操作：

1.易班是教育部主办的集教育教学、生活服务、文化娱乐为一体的大学生网络互动社区。请参照《易班邀请信》的要求，在易班网（<http://www.yiban.cn>）上注册，以便更全面地了解专业、学院、学校的相关情况。

2.8月26日后，请登陆学校官网（www.gdou.edu.cn），点击“电子迎新系统”，填写学生个人基本信息，该信息将用于大学期间的学籍、档案和日常管理中，请务必准确、真实、完整填写。新生可以通过“电子迎新系统”查看缴费到账状态和所分配的班级、入住的宿舍，打印迎新报到单等。

十五、咨询电话及通信地址：

招生录取咨询电话：0759-2396115（咨询时间：9:00-11:30，15:00-17:30）

学校通信地址：

（一）湖光校区：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海大路1号广东海洋大学（邮编：524088）

（二）海滨校区：湛江市海滨大道中5号广东海洋大学（邮编：524009）

（三）霞山校区：湛江市霞山区解放东路40号广东海洋大学（邮编：524025）

祝你一路顺利，愉快到校！

附：1、全国各地火车直达湛江站（南站）车次时间表

起始站	车次	开车时间	到站时间	途经站点
北京西—湛江	K157	18:12	06:50	涿州、徐水、保定、石家庄、邢台、邯郸、郑州、许昌、信阳、广水、花园、孝感、武昌、咸宁、赤壁、岳阳、长沙、株洲、衡阳、祁东、祁阳、永州、东安东、全州南、兴安北、桂林北、柳州、贵港、玉林
上海南—湛江	K149	08:42	14:28	松江、嘉兴、杭州东、诸暨、义乌、衢州、江山、上饶、鹰潭、东乡、丰城、新余、宜春、萍乡、醴陵、株洲、衡阳、永州、桂林北、柳州、来宾、贵港、玉林、陆川、河唇、廉江、遂溪
昆明—湛江	K984	10:55	05:50	宜良北、石林、师宗、罗平、威舍、兴义、田林、百色、南宁、玉林
襄阳—湛江	K1473	09:36	12:20	宜城、荆门、当阳、宜昌东、枝城、松滋、石门县北、慈利、张家界、吉首、怀化、会同、靖州、融安、融水、柳江、来宾、贵港、玉林、陆川、文地、河唇、廉江、遂溪
南宁—湛江	K9312	16:22	23:12	南宁东、黎塘、贵港、兴业、玉林、陆川、文地、河唇、廉江
遵义—湛江	K874	01:06	20:30	贵阳、贵定南、都匀、独山、麻尾、南丹、金城江、宜州、柳州、来宾、贵港、玉林、陆川、廉江、遂溪
武昌—湛江	K1803	09:38	07:15	咸宁、赤壁、岳阳、长沙、湘潭、湘乡、娄底、邵东、邵阳、永州、零陵、双牌、道州、江永、江华、富川、贺州、梧州、玉林
汕头—湛江	K1589	20:51	17:10	潮州、揭阳、兴宁、龙川、河源、惠州、东莞东、广州、佛山、肇庆、茂名、茂名西、化州、廉江、遂溪
金城江—湛江	5540	08:00	17:25	宜州、柳州、来宾、贵港、兴业、玉林、陆川、文地、河唇、廉江、遂溪

2、全国各地火车经停湛江站（西站）车次时间表

起始站	车次	开车时间	到站时间	途经站点
长沙—海口	K457	20:49	13:43	株洲、衡山、衡阳、永州、桂林北、柳州、来宾、贵港、玉林、陆川、河唇、廉江
北京西—三亚	Z201	17:54	21:52	石家庄、郑州、武昌、岳阳、长沙、郴州、韶关东、广州、佛山、肇庆、茂名
哈尔滨—海口	Z114	10:36	04:45	长春、四平、沈阳北、锦州南、山海关、秦皇岛、唐山、天津、任丘、衡水、聊城、商丘南、阜阳、潢川、麻城、九江、南昌西、吉安、赣州、韶关东、广州、佛山、肇庆、茂名

郑州—海口	K457	10:50	13:43	许昌、漯河、信阳、武昌、长沙、株洲、衡山、衡阳、永州、桂林北、柳州、来宾、贵港、玉林、陆川、河唇、廉江
-------	------	-------	-------	---

注：以上时间表是 2017 年 7 月列车时刻表，仅供参考。具体发车时间以当天车站安排为准。

3、广东省汽车客运站（广州火车站旁）至湛江直达大巴首班车时间 7:00，末班车时间 23:40，每半小时一班车，终点站为湛江海田汽车总站或湛江霞山汽车站（南站），行车时间约 5.5 小时。

4、茂名市汽车客运站（茂名火车东站斜对面）至湛江直达快车首班车时间 6:30，末班车时间 20:30，每半小时一班车，终点站为湛江海田汽车总站或湛江霞山汽车站（南站），行车时间约 1.5 小时。

广东海洋大学
2017 年 7 月 26 日

新生报到指南

一、报到时间

9月13日7:00—22:00。

二、报到地点

(一) 以下专业的学生在广东海洋大学海滨校区(湛江市海滨大道中5号)报到:

经济学院: 经济学、国际经济与贸易

管理学院: 工商管理、会计学、财务管理、公共事业管理、行政管理、旅游管理、土地资源管理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汉语言文学、汉语国际教育、秘书学、新闻学、编辑出版学

法政学院: 法学、政治学与行政学、社会学

外国语学院: 英语、日语

体育与休闲学院: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休闲体育

数学与计算机学院: 信息与计算科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物联网工程、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海洋工程学院: 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船舶与海洋工程、工程管理

(二) 以下专业的学生在广东海洋大学霞山校区(湛江市霞山区解放东路40号)报到:

航海学院: 航海技术、轮机工程、交通运输

(三) 其余专业的学生在广东海洋大学湖光校区(湛江市麻章区海大路1号)报到。

三、报到程序

①现场报到。凭新生本人打印的报到单、录取通知书、身份证或准考证到所在学院新生接待处报到, 领体检表、补充医疗保险单、饭卡(一卡通)等(注: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凭当地政府证明到绿色通道办理费用缓交手续)→②非广东省籍新生办理户口迁移→③选购军训服装→④领取宿舍钥匙(入住的学生公寓大院门卫处办理)。

四、温馨提示

(一) 在接待现场设有军训服销售点, 可自愿购买。

(二) 在湖光校区报到的新生及家长来到学校后, 如需外出或返程可到主教学楼的候车亭坐校车或到校门口坐9路公交车到霞山区转车。新生家长的住宿及返程车票可与经学校审核的设在接待现场的旅业或汽车公司服务点联系。

(三) 请新生尽量不要提前来校。在9月13日报到时间(7:00—22:00)内, 新生到达湛江市区后若找不到新生接待站, 请致电湖光校区: 0759-2383183、2383242、2383067, 海滨校区: 0759-3295769, 霞山校区: 15876389054(李老师)。

(四) 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学生到校后可与学生处助学贷款科联系。联系电话:

0759-2396012、2383293。

（五）特别说明：学校没有委派任何个人或组织到湛江市外接送新生。如有假冒学校名义到生源地接送新生的，请勿相信，以免上当受骗。

安全温馨提示

亲爱的新同学，欢迎你成为广东海洋大学新的一员！谨请同学们在来校途中注意安全，同时为了保证你在全新的环境里舒心地开始学习、生活，并顺利完成学业，请同学们注意如下安全问题：

一、安全防范，从我做起。时刻牢记安全第一，不断增强自我防范意识！遵纪守法，严于律己，洁身自好，不做违法违纪的事情，做好自身安全防范工作，努力消除不安全因素，保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二、注意现金保管。入学报到后，除留少许零用钱外，不应在宿舍或衣袋中存放过多的现金，同时要妥善保管好存折和银行卡，万一丢失，要及时报警和挂失。

三、注意用电安全。入住学生宿舍后，要遵守学校安全用电的有关规定，不准私拉电线、不准擅自安装插座，不准使用无“CCC”认证的电器，不准使用电炉、热得快、电饭煲等大功率电器，以防因电线短路或超负荷而引发火灾。

四、增强防盗意识。同学们出入寝室要锁好门，关紧窗，贵重物品如手提电脑、相机、手机等，更要妥善保管。随身携带的背包、手袋、手机不要随意乱扔、乱放。

五、初来乍到，请同学们不要到偏僻、无人或者陌生的地方，特别是女同学切勿单独外出，要结伴同行。

六、拒绝邪教，自觉抵制“法轮功”及其它邪教组织的侵害。“法轮功”组织是反党、反政府、反人类的邪教组织，请同学们提高认识，自觉抵制。若发现有关“法轮功”及其它邪教组织的情况，请及时报告学校保卫处。

七、严防诈骗案件。近年来，在社会上、校园里行骗手段多种多样，尤其是电话和短信诈骗、传销、网上购物、校园贷等陷阱很多，请同学们时刻保持高度警惕，对于收到借钱、中奖、恐吓等信息不要轻易相信，应及时报告学校保卫处或当地派出所。

八、团结友爱、和睦相处。同学与同学、宿舍与宿舍、班与班、系与系之间要团结、谦让与包容，如有问题应主动沟通，心平气和地去解决。

九、我们已把学校学工系统的领导和辅导员的联系电话在《生活学习指引》（入学后发放）告知，当你有困难时可随时和他们取得联系。

十、发生治安案件、火警或遇有传销、诈骗、推销等可疑人员请及时报告宿舍管理员和保卫处。

十一、学生入校后，学生公寓管理中心将与学生签订住宿协议，以明确住宿期间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最后，我们衷心祝愿同学们：学习进步，身体健康，生活愉快！

2383148（湖光校区警务室值班） 3295034（海滨校区警务室值班）

2383110（湖光校内报警） 2383149（办理户籍）

公安机关：110 火警电话：119 急救电话：120

“双百工程”创新实验班和“卓越计划”试点班简介

一、“双百工程”创新实验班简介

“双百工程”创新实验班是我校推进教学改革，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的新举措，为学生提供了一个因材施教、差异化育人、促进学生创新能力培养的平台，目的在于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培养行业未来的学术精英和管理精英。

相关学院在新生中选拔优秀学生，实施灵活、独特的人才培养方案，在按照学科大类进行通识教育与学科基础教育，在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参加教师科研课题、进入实验室、素质拓展活动等教学活动安排上提供条件，培养政治思想素质好、学业基础扎实、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强、具备良好的身体素质和心理素质、具有较强学术潜能或管理潜能的拔尖创新人才。

学校在“双百工程”创新实验班实施小班授课和学年淘汰制度，并推进案例式、启发式、讨论式、互动式、研究式教学。安排高水平的教师授课，课程内容及教师对学生的要求相对较高；聘请名师开设多种类型的学术讲座；实施导师制，指导学生选修“双百工程”培养方案相关课程，参加各类学科竞赛、大学生科技创新、专业调研或管理实践活动；创新实验班学生在实验室使用、图书资料借阅等方面享受硕士研究生同等待遇；创新实验班学生可在专业大类内选择专业，可申请免听或免修部分课程；第一志愿考入本校硕士研究生者，还可获得奖学金；每学期组织开展不同形式的素质拓展活动。

除了按照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物价局有关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收费外，进入创新实验班的学生不再收取其它额外费用。

“双百工程”创新实验班从2010年开始招生，至今已有四届共682名毕业生。其中118人考取了中国科学院、浙江大学、同济大学、中国海洋大学、中山大学、中国政法大学、上海交通大学、英国爱丁堡大学、澳大利亚的澳洲国立大学、新南威尔士大学等国内外高校的研究生，录取率为17.3%。

农学院、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化学与环境学院2017级“双百工程”创新实验班学生的遴选工作将于新生注册入学后开始。报名条件和遴选办法由各学院另行公布。

二、“卓越计划”试点班简介

我校是教育部第一批卓越农林人才教育培养计划项目试点高校。学校发布实施《广东海洋大学卓越农林人才教育培养计划学校工作方案》、《广东海洋大学关于开展卓越人才教育培养计划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以国家（省）级卓越人才培养

计划、专业综合改革试点等系列专业建设与改革项目为抓手，完善人才培养的机制体制，举办实验班，实施卓越农林人才、卓越海洋人才、卓越工程师培养计划（简称卓越计划），全面深化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目前主要有水产养殖、食品质量与安全、食品科学与工程、动物科学、动物医学、园艺、园林、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专业实施卓越人才培养计划，在本专业内组织“卓越计划”试点班。

各专业根据学生意愿及入学后的学习成绩，在第二或第三学期，组织专门的选拔考试或面试，挑选 30~40 人组成单独的“卓越计划”试点班。该班不设置专业方向，不受原有方向课模块限制，实施个性化培养，每个学生配备 1 名导师，由导师指导选课。

相关专业突出学校与行业企业联合培养理念，成立校企合作委员会，专门制订卓越计划人才培养方案，组织修订了课程教学大纲，打破原有人人才培养模式，总体采用“1+2+1”培养模式：1 年通识教育，2 年学科基础与专业知识教育，1 年专业实习及创新创业实践（包括课程实习 3 周+专业实习 14 周+毕业论文及创新创业 14 周+通识实践 5 周=36 周）。

要求学生在企业学习和实践累计 1 年时间，完成基于岗位的项目课程、生产实践以及毕业设计，培养学生的工程素质、职业素养和实践创新能力。学生经过努力，在获取“1”个本科学历的同时，具备获得“X”个权威技能认证证书的能力，到用人单位后，能更快地进入岗位角色，承担岗位工作。

学校为“卓越计划”试点班提供与“双百工程”创新实验班相同的政策支持和资源保障。